**巴彦淖尔市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中心**

**2025年部门预算公开报告**

批复时间：2025年 01月14日

公开时间：2025年01月 26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二、部门（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三、XX年度部门（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2025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十、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XX年度部门（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总表

二、收入总表

三、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项目支出表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表

特别强调1：每个公开位置要精准上传指定报表，切忌重复公开多个预算报表；没有数据的报表要上传空表，并在报表合计数处填“0”，同时在报表下方说明空表原因。

特别强调2：公开报表缩放比例要适当，最好保持在80%-100%；报告、报表要美观清晰。

特别强调3：公开报告不要“残留”模板内容。

##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1. 主要职能职责

（一）单位职能

巴彦淖尔市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中心是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所属二级的单位。

（二）单位主要职责

1、承担健康巴彦淖尔行动相关工作，指导健康教育、健康促进各项工作落实，指导全市爱国卫生工作。

2、承担推进全市城乡环境整洁行动等工作，协调推动控烟工作实施；承担推进全市城乡病媒生物防制工作。

3、承担卫生创建相关工作，开展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等宣传教育工作。

4、承担全市院前医疗急救的统一指挥和急救网络的管理工作；承担网络内急救站点的指导工作。

5、参与突发事件的紧急医疗救援以及重大活动医疗急救保障工作；组织开展医疗急救培训及科普知识宣传工作。

1. 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一）巴彦淖尔市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中心机构及人员基本情况

巴彦淖尔市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中心为财政拨款的事业单位，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人员基本情况，编制26个，事业编24人，48号工勤编1人，退休人员29人，政府购买岗位9人。

1. 巴彦淖尔市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中心单位设置

纳入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情况详细情况见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 1 | 巴彦淖尔市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中心 | 财政拨款事业单位 |

1. 2025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市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中心2025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535.67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72.28万元，增加15.6%。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535.67**万元。包括：**

1．本年收入合计535.67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534.17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70.78万元，增加15.27%。主要原因是增加120工作经费。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 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5）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7）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9）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2．上年结转结余1.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5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项目结转，2025年继续使用。

**（二）支出预算总计**535.67**万元。包括：**

1．本年支出合计535.67万元。

（1）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437.58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保证120正常运转工作经费，爱国卫生和健康巴彦淖尔工作经费，职工人员工资。与上年相比增加77.52万元，增加21.53%。主要原因是增加120工作经费。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69.48万元，主要用于用于单位的退休人员发放项目外工资经费及保险经费。与上年相比减少3.89万元，减少5.3%。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死亡，项目外工资减少。

（3）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28.61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与上年相比减少1.34万元，减少4.5%。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变动，基数变动。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市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中心2025年度收入预算总计535.67万元，包括本年收入534.17万元，上年结转结余1.5万元。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34.17万元，占99.72%；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占0 %；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占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万元，占0%；

本年事业收入0万元，占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占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

本年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5万元，占0.28%；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占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占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万元，占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0万元，占0%。





图1.收入预算图（可以饼图列示）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市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中心2025年度支出预算合计535.67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450.17万元，占84%；

项目支出85.5万元，占16%；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万元，占0%；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图2.支出预算图（可以饼图列示）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市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中心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35.67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72.28万元，增加15.6%。主要原因是120工作经费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市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中心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535.67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72.28万元，增加15.6%。具体情况如下：

**（一）卫生健康支出（类）**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数为437.5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77.53万元。其中：

1. 公共卫生（款）应急救治机构（项）。年初预算387.7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9.55万元，增加7.04%。变动原因：项目增加。

2.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14.9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3.99万元，减少21.12%。变动原因：单位人员变动，基数变动。

3.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9.4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03万元，增加12.23%。变动原因：单位人员变动，基数变动。

4.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年初预算2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5万元，减少20%。变动原因：压缩开支，经费减少。

5.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万元，增加100%。变动原因：健康素养项目增加。

6.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1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万元，增加100%。变动原因：成人烟草监测项目增加。

7.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1.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5万元，增加100%。变动原因：健康素养项目增加。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69.48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3.89万元。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37.82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21万元，增长3.3%。变动原因：退休人员增加，基数变动。

2.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29.4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4.79万元，增加19.42%。变动原因：单位人员增加，基数变动。

3.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2.21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9.89万元，减少81.74%。变动原因：政府购买岗位保险放入其他工资。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1.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28.61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34万元，减少4.47%。变动原因：单位人员变动，基数变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市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中心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450.17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419.7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92.65万元、津贴补贴76.36万元、绩效工资45.24万元、住房公积金28.61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29.45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14.9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9.45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2.21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83.05万元、退休费37.82万元。

**（二）公用经费30.4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7.17万元、水费0.5万元、电费2.05万元、取暖费3.12万元、物业管理费4.68万元、培训费1万元、公务接待费0.3万元、工会经费4.04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万元、福利费1.08万元，办公设备购置0.5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市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中心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6.3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6万元，占 95.24%；公务接待费支出0.3万元，占4.76%。具体情况如下：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6.3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3万元，减少4.55%；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本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6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本年无变动。

3．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0.3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3万元，主要原因业务量减少。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市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中心2025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市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中心2025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十、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市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中心2025年度预算安排项目2个，项目预算总金额80万元。其中，财政本年拨款金额80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万元，单位资金0万元。

十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市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中心2025年度机构运行经费预算支出30.4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万元，增长7.03%。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费用增加。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市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中心202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1.5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1.5万元。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市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中心共有车辆4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业务用车1辆、其他用车3辆等。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十四、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市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中心2025年度填报绩效目标的预算项目2个，公开项目2个，公开项目占全部预算项目的100%。公开填报绩效目标的项目预算80万元，占全部项目预算的100%。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是指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八、“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构运行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各部门（单位）应根据公开预算表中对应的经费情况进行名词解释，对未涉及的名词可以删除。）

## 第四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预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 塔娜 联系电话：8242647